

95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校務發展委員會會議記錄

一、時間：民國 96 年 04 月 25 日（星期三）12:00

地點：行政大樓 303 會議室

二、主席：黃主任委員文樞 記錄：楊政棻

三、出席人員：

張委員瑞雄(請假) 林委員法正 蕭委員朝興 張委員志明 黃委員郁文
高委員長 楊委員維邦 林委員志彪 童委員春發 翁委員明壽(請假)
林委員珮秀 洪委員坤 李委員道緝 溫委員英幹 范委員麗娟 林委員穎芬(請假)

四、列席人員：吳專門委員明達

五、主席致詞：

上週召開之第 1 次校務發展委員會之非正式會議，各委員的意見已彙整如會議記錄，會後各項建議將交由業務單位做可行性評估後執行。有關學生校園安全維護方面，學務處一直在盡心盡力地處理。為因應日漸增多的學生輔導需求，故今日第一案本校擬增設心理諮商輔導中心，聘請更多的專業人員協助，未來服務對象除學生之外，也將擴及教職員工。第二案是本校 94 學年度至 98 學年度中長程校務發展計畫書，請討論各院重點發展以及相關經費具體的應用。第三案乃因本校即將實施學程化，故自 97 學年度起電機、資工不分系擬停止招生。此外，第四案為配合本校學程化的發展，系所將作調整或整合，擬就人文社會科學學院運動休閒學系與管理學院觀光暨遊憩管理研究所整合為一，以上各案提請討論。

六、確認上次會議記錄：依修正後通過。

七、提案討論

【第 1 案】提案單位：秘書室

案由：本校擬增設心理諮商輔導中心一案，提請討論。

決議：依修正後通過，提校務會議審議。

【第 2 案】提案單位：研發處

案由：九十四學年度至九十八學年度「國立東華大學中長程校務發展計畫書」(草案)，提請討論。

決議：請各院充份整合相關資源後，並且具體落實推動執行。

【第 3 案】提案單位：理工學院

案由：九十七學年度起電機、資工不分系擬停止招生，提請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提校務會議審議。

【第 4 案】：提案單位：校務發展委員會

案由：本校運動休閒學系與觀光暨遊憩管理研究所整合一案，提請討論。

決議：

- 1.本校運動休閒學系與觀光暨遊憩管理研究所整合為一，且隸屬同一學院。
- 2.建請人文社會科學學院及管理學院，召開院務會議討論後送校務會議審議。

八、臨時動議：無。

九、散會：15:00 p. m.